

國立聯合大學 115 學年度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各系、所、學程校系分則時程一覽表

系、所、學位學程	115甄選名額	115甄選條件	聯絡方式	學生申請日程
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1. 大一至大三上成績單(附班排名) 2. 自傳 3. 研究規劃	聯絡人：巫小姐 電話：037-382322 傳真：037-382326	114年5月5日至12日
材料科學工程學系碩士班	15	1. 本系學士班3年級學生，修業滿5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名次在本系前50%或具有研究潛力者，得於三年級下學期向本系提出申請，參加本系碩士班先修生甄選。 2. 申請者須備妥下列各項資料作為審查之依據： a. 申請書 b. 歷年成績單 c. 其他有利證明研究潛力之資料(例如：讀書計畫或專題報告)	聯絡人：羅小姐 電話：037-382230 傳真：037-382247	114年5月5日至12日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1. 申請資格：本校相關學系學士班學生修業滿五學期且修畢應修畢業學分達二分之一以上，且成績優異者。 2. 審查文件：自傳、讀書研究計畫、歷年成績單(含名次)、推薦信函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聯絡人：徐小姐 電話：037-382255 傳真：037-382281	114年5月5日至12日
化學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1. 前五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名次為系排名前三分之二。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及專題成果。 4. 申請者須備妥以下各項資料作為審查之依據： (1)申請書 (2)歷年成績單 (3)自傳 (4)讀書計畫及專題成果	聯絡人：呂小姐 電話：037-382203 傳真：037-382189	114年5月5日至12日
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1. 本系學士班學生，修業滿五學期、修畢畢業學分達二分之一以上，得於每年校方公告之申請期間向本系提出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之申請。 2. 申請者需繳交歷年成績單、前五學期名次證明、自傳、讀書及研究計畫、及其他各項有利審查之資料。	聯絡人：吳小姐 電話：037-382362 傳真：037-382367	114年5月5日至12日
能源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1. 修業五學期成績單 2. 學習計畫(含修課計畫、研究方向等等，請以電腦打字)	聯絡人：黃小姐 電話：037-382401 傳真：037-382391	114年5月5日至12日
工程科技轉譯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不受限	1. 修業5學期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及學習計劃 4.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聯絡人：劉小姐 電話：037-382245	114年5月5日至12日

國立聯合大學 115 學年度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各系、所、學程校系分則時程一覽表

系、所、學位學程	115甄選名額	115甄選條件	聯絡方式	學生申請日程
建築學系碩士班	6	一、申請資格：前八學期班級名次占全班前百分之七十五。至第八學期之建築設計課程成績及格。 二、審查文件：自傳、其他有助資料(學業總成績、研究讀書計畫等等)	聯絡人：林小姐 電話：037-381641 傳真：037-354838	114年7月7日至14日
工業設計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1. 申請資格：本系日間與進修部三年級學生。 2. 申請時間：依教務處規定申請時間提出申請。 3. 繳交資料：申請書、成績單、作品集。 4. 甄選標準：學業成績佔50%，作品集50%。 5. 保留期限：修課學分保留期限為4年。	聯絡人：吳小姐 電話：037-381651	114年5月5日至12日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學士班學生修畢應修畢業學分達二分之一以上，且學業成績前五學期(一上至三上)名列全班或全系總成績前50%。	聯絡人：張小姐 電話：037-382472 傳真：037-382488	114年5月5日至12日
電子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前五學期學業成績名次為班上排名前60%，附歷年成績單向本系提出申請。	聯絡人：湯小姐 電話：037-382501 傳真：037-382498	114年5月5日至12日
光電工程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班級成績為前30名。	聯絡人：余小姐 電話：037-382552 傳真：037-382555	114年5月5日至12日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	2	前五學期成績為班上前30名。	聯絡人：陳小姐 電話：037-382600 傳真：037-352599	114年5月5日至12日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9	1. 歷年成績單(含全班排名百分比)。 2. 履歷及自傳(合計5頁以內) 3.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研究輔導老師同意書、專題報告、資管相關證照、論文或著作、相關研究或工作經驗及活動競賽等)	聯絡人：許小姐 電話：037-381501 傳真：037-381504	114年5月5日至12日
經營管理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申請檢附以下資料各一份： (1)申請書 (2)歷年成績單及成績排名證明書 (3)自傳 (4)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如：專題報告、管理相關證照、論文或著作、相關研究或工作經驗及活動競賽等)	聯絡人：王小姐 電話：037-381592 傳真：037-332396	114年5月5日至12日
客家語言與傳播研究所	6	1. 申請資格：本校學士班學生，前五學期成績為全班前30名者。 2. 申請文件：歷年成績單及成績排名證明。 3. 審查標準及錄取名額：以學業成績擇優錄取6名。	聯絡人：樊小姐 電話：037-382651 傳真：037-382666	114年5月5日至12日
臺灣語文與傳播學系碩士班	不受限	本系三年級學生就讀期間之平均成績名次占全班前50%。	聯絡人：陳小姐 電話：037-382731 傳真：037-382742	114年5月5日至12日